

天津通史专题研究丛书 万新平 主编

近代天津的慈善与社会救济

Charity and Social Relief in Modern Tianjin, China

任云兰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天津通史专题研究丛书 万新平 主编

近代天津的慈善与社会救济

Charity and Social
Relief in Modern Tianjin, China

任云兰 著

天津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近代天津的慈善与社会救济/任云兰著.天津:
天津人民出版社,2007.9
(天津通史专题研究丛书/万新平主编)
ISBN 978 - 7 - 201 - 05680 - 7

I . 近… II . 任… III . ①慈善事业—研究—天津市—近代②社会救济—研究—天津市—近代 IV . D693.6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39884 号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出版人:刘晓津

(天津市西康路 35 号 邮政编码:300051)

邮购部电话:(022)23332446

网址:<http://www.tjrm.com.cn>

电子信箱:tjrmchbs@public.tpt.tj.cn

天津市永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20 印张 4 插页

字数:300 千字

定 价:46.00 元

总序

万新平

盛世修史是我国的文化传统。编纂《天津通史》是天津市广大干部群众和专家学者久已期盼的文化盛事。2004年12月，在纪念天津设卫建城600周年之际，天津市委决定正式启动《天津通史》编纂工作，可以说这是跨入21世纪后天津历史学界乃至社会科学界的一件大事，是一项具有重要历史和现实意义的划时代的文化建设工程。

天津通史作为天津市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研究项目，将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唯物史观为主导，完整把握天津历史发展的脉络，全面分析天津历史变迁的特征，深入总结天津发展的规律，深刻论述天津在中国历史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这项工程对进一步推进天津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挖掘地方历史文化资源，推动文化建设学术研究的发展，进而提高天津城市的文化品位，都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编纂地方通史历来是一个地区文化建设的重要标志性工程。近年来，地方通史编纂工作方兴未艾，北京、上海、重庆、河北、山东、山西、湖北、贵州等省市都相继编纂出版了大型地方通史。天津是我国历史文化名城，有许多独特的历史发展轨迹和特点。在古代，天津从军事重镇逐步成为畿辅名城，具有中国封建城市发展的重要典型意义。在近代，天津是近代中国的缩影，“百年中国看天津”，确非虚言。比如，天津是帝国主义列强侵略中国战略要地，是中国人民反抗外来侵略的重要战场，是近代中国政治势力角逐的主要舞台，是近代中国海陆军建设的重要基地，是中国北方城市近代化的发源地，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北方白区革命斗争的重要中心，是中国北方最大的进出口贸易口岸和工商业经济中心。中西社会思潮在

此交汇,新式文化教育由此兴起,一批思想家、教育家和文人巨匠聚集津门,从而形成吸纳百川、包容中外的社会环境和文化底蕴。建国后,在社会主义建设历程中,天津克服了国内仅见的艰难曲折,取得了现代化建设的显著成就。改革开放以来,天津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快速发展的新时期。特别是市委、市政府提出实施“三五八十”四大奋斗目标和“三步走”战略后,经过全市人民的顽强拼搏和艰苦奋斗,不断取得辉煌的成绩,迎来了天津发展最快最好的时期。2005年10月,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明确提出推进天津滨海新区开发开放,带动区域经济发展,滨海新区的发展被正式纳入国家总体发展战略。不久的将来,一个崭新的天津将引领环渤海地区的发展,并将成为渤海之滨一颗璀璨的明珠而为全球所瞩目。

回顾历史,在中国社会由一个建基于古老农业文明之上的传统社会,逐步向以高度发达的工业文明为标志的现代社会转变的历史进程中,天津占有突出的地位,起了很重要的作用,拥有极为丰厚的历史文化底蕴。中国城市发展进程中的成就与局限、经验与教训、发展与曲折、突破与障碍,都集中反映到天津这一历史文化名城身上,致使天津的演变成为中国城市变迁的重要代表。通过编纂《天津通史》,对天津历史进行深入的研究,可以更深刻地认识中国城市发展的复杂性和多样性,不仅可以深入地研究天津、认识天津、展示天津,而且可以更深入地研究中国、认识中国、展示中国。

编纂《天津通史》,是一项汇聚集体智慧和力量的系统工程,是在前人基础上的升华和提高,是在新的起点上的开拓和创新。因此,必须牢固树立精品意识,力求在理论构架、学术观点、研究方法和史实资料上有所创新,有所突破;必须组织一批素质优良、功力深厚、作风扎实的专家学者集体攻关。因此,从专题研究着手,从基础资料起步,是做好该工程的基本路径。要坚持对天津历史发展进程进行全方位、综合性的研究,把各个时期、各个阶段天津地区变迁的历史全貌,真实地加以展现和记述,深入地总结天津城乡地区的政治、军事、经济、社会、文化诸方面的发展进程。不仅要研究和叙述天津的规模、形制、建筑和环境,更需要研究和分析其经济特征、文化渊源、社会结构、人口变化、居民素质等发展和演变的内涵;不仅

要注重天津与乡村、市镇乃至环渤海地区、西北、华北的关系和互动,还要关注天津与国内其他区域中心城市,乃至东北亚及世界各国的相互关系;不仅要着重叙述天津本身在政治、军事、经济、文化和社会诸方面的演变史实,并从中得出符合客观实际的带有规律性的认识,还要反映出不同时期天津在全国的地位和影响。要高度重视天津历史资料的搜集和积累。史料是史学研究的基础。应该看到,前人已经收集整理了大量的天津历史资料,但从编写大型多卷本通史的需要来看,还有相当大的差距。如历代实录、通鉴、类书、文集、方志中有关天津地区的史料,开埠以来各个时期大量档案文献,特别是散失在国外档案馆和私人收藏的各国租界、领事馆、教会的文件、报告、调查、私人日记等,近现代中外文报刊杂志的记述,以及考古和现存文物资料等等,都需要进行全面系统的征集整理工作,以使《天津通史》编纂工作建立在坚实完备的史料基础之上。

为此,我们根据《天津通史》编纂工作的需要,将国内外专家学者对天津历史研究的重要成果汇编为“天津通史专题研究丛书”;将经过专家整理的较为珍贵的中文历史档案和文献资料选编为“天津通史资料丛书”;将征集到的有重要价值的外文历史档案和书刊资料编译为“天津通史编译丛书”。这三种丛书的编辑出版,不仅有利于提高《天津通史》的研究和编纂水平,同时可以把一些重要的研究成果和珍贵的历史资料及时介绍给学术界和广大读者,对深入地了解天津,认识天津,研究天津,将发挥积极的不可或缺的作用。

序

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部著作，其实是云兰的博士毕业论文《近代天津慈善救济事业研究》的修订本。在我国的学位梯阶上，博士是最高的阶级了。我深知一个真正求学、求知、求业的博士的生活是多么的艰难，又多么的不易；尽管舆论对于近年来的所谓“博士之滥”贬评如潮，痛恨有加，但我还是对于投身学术的青年才俊报以由衷的赞赏和欣慰。云兰进入南开后，从博士论文选题确定到修订成文经历了整整五年的时间，五年之辛劳和心劳作者颇多感怀，诚不必亦不值为外人道，但作为导师却也深知个中滋味。好在天道酬勤，当博士冠冕有加之时，当博士论文正式付梓之际，所有的付出和牺牲都会释然于成功的笑意之中。读书人其实是最容易满足的。

书稿凝结着作者艰苦的探索和对社会真知的追求。这种对于学术的无怨无悔的追求和执着精神，也催促着我不能不以一吐为快的心情写下这篇序，来表达我对于云兰学术追求的赞赏和对于其学术进步的希望。

这部书稿的选题至少基于两方面的考虑：一是关于中国慈善救济史的研究已经有了一定的基础，但主要集中在明清时期和江南地区，对近代以来华北地区慈善救济的研究较少，对近代天津慈善救济史的研究则更少。二是既往研究多注重于民政史或灾荒史本身，少有从社会史以及从国家与社会互动的视角进行探讨者。因此，结合这两个方面的考虑并以此确立研究视角，就为本文的展开提供了较大的研究和创新空间。近代天津的慈善救济比较发达，尤其是以民间为主的慈善事业成为社会救助领域很重要的一部分，直至今日，天津的慈善救治功能仍引人注目。由于慈善救济事业的地方性

很强,具有浓厚的地方色彩,愈到近代这种地方差异就愈加明显。因此,以天津城市为个案探讨地方特色,不但可以完善慈善救济史领域的研究,而且对近代城市史的研究也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和理论意义。通过这一研究,我们还可以探寻在慈善救济这一公共领域中,国家与社会的互动关系的发生和演变的轨迹与走向。

作者的研究表明,天津由于其特殊的地域和文化特征,形成了具有天津城市特征的慈善救济事业,虽然是官督民办,但民间力量一直在慈善事业中发挥着较大的作用,而且慈善救济事业的参与者具有广泛性和多元性。此外,慈善救济的社会功能体现在养育和教化、社会控制、改善民生等方面,而且传统与近代慈善救济的社会功能显有区别:传统时代只注重养育,而近代以后则强调“教养兼施”,慈善救济机构的教化、教育功能得以提升。作者特别提出,在近代慈善救济领域,国家与社会之间关系复杂微妙,既有协同合作,也有矛盾冲突。总体来说,在清末和民国初年,国家与社会的关系更多时候是良性合作,1928年以后,双方冲突多于合作。国家与社会的互动也带有明显的地域特色,有的地方国家力量强一些,社会力量弱一些,双方的合作多于对抗,譬如天津;有的地方国家力量弱一些,而社会力量强一些,双方的抗拒多于合作,如上海。国家与社会的互动就是双方在力量的角逐上互相掣肘,最终达到平衡。总体来说,天津在慈善救济领域,官民合作多于对抗,国家与社会双赢,社会和谐。由此我们可以看出,国家与社会的良性互动有助于矛盾的化解、民生的改善和社会的和谐发展。

显然,作者在研究中更多地关注着西方社会科学的理论与方法的价值,尤其对于“公共领域”、“市民社会”和“第三领域”的概念颇多引借。正像作者所言:“‘国家与社会’理论为研究近代中国社会提供了全新视角,源于此理论的关于市民社会、公共领域或第三领域(处于官方和民间的而且官方和民间均参与的领域)的探讨成为近年社会科学研究领域的热点。慈善救济事业可以说是官方和民间均可参与的公共领域,但怎样以国家和社会的互动关系为视角探讨慈善救济事业是本课题的难点所在,也是本文的创新之处。”当然,年鉴学派和新社会史“从下往上看”的研究视角,及其对普通人

和下层社会的关注，事实上也对作者研究工作的展开起着不容低估的影响。努力从现实的“动态中发现和追踪问题，从静态中寻求原因和脉络”，以实现“历史研究本身应具有的功能：温故知新，应答现实和启迪未来”，体现了研究者注重“问题意识”的自觉追求。

以“国家与社会”作为研究的视角，提示着全文的理论意向以此而展开，但在具体论证过程中，如何将“国家与社会”的实际意义和作用落在实处，而不仅仅是概念化叙述，着实不易，其间也还有进一步讨论的余地。一些理论和概念的运用，或许还可更精审一些。

拉杂写来，也是随感而发。聊以此为序，唯恐既不全面也不得要领，好在读者自可从书中领悟要义，断不至于有偏导之虞。

王先明

2007年5月5日于韩国高丽大学

目 录

导 言	(1)
一、问题的缘起	(1)
二、概念的诠释	(8)
三、研究成果回顾	(9)
四、研究内容的基本结构、创新点及研究的 学术价值和理论意义	(14)
第一章 近代慈善救济思想溯源	(18)
第一节 中国古代传统慈善救济思想的传承	(18)
一、儒家的慈善和社会救济思想	(18)
二、先秦诸子百家的慈善和社会救济思想	(20)
第二节 近代慈善救济思想与实践的传播	(22)
一、西方传教士的慈善实践与救济新理念的萌芽	(22)
二、出洋游历者的鼓吹与思想先驱的倡导	(27)
三、慈善家的实践与近代慈善救济思想的形成	(35)
第三节 近代慈善救济思想的内涵与特征	(37)
一、慈善救济内容的扩大与对象的延伸	(37)
二、从重养轻教到教养并重的救济理念的变化	(38)
三、赋慈善救济于发展经济中	(39)
四、赈灾中从均平救济到选择性救济的变化	(40)
第二章 天津慈善救济兴起的背景	(42)
第一节 天津的地理位置与华北的天灾人祸	(42)
一、天津的地理位置与气候条件	(42)
二、近代以后华北的自然灾害	(45)

第二节 华北乡村的贫困与农民的生存状况	(49)
一、华北自然灾害后农村经济的凋敝.....	(49)
二、华北自然灾害后的农民离村.....	(50)
三、灾害期间及其后的溺婴与人口贩卖.....	(52)
四、战事与兵灾的影响.....	(55)
第三节 近代化与天津城市的贫民阶层	(56)
一、近代城市贫民阶层的内涵及其构成.....	(56)
二、近代城市贫民阶层的生存方式.....	(58)
第四节 天津经济的发展与商人士绅群体的出现	(61)
一、城市经济的发展.....	(61)
二、商人和士绅群体的出现.....	(64)
第三章 灾荒战乱与瘟疫流行期间的慈善救济	(68)
第一节 仓储与粮食市场	(68)
一、前近代的仓储.....	(68)
二、国家和地方政府的粮食流通政策.....	(69)
三、民国时期天津的粮食市场.....	(72)
四、灾荒年份天津的粮食价格.....	(73)
五、灾荒年份天津粮食市场整合.....	(76)
六、天津粮食市场整合的绩效评析.....	(78)
第二节 设厂煮粥和散赈	(81)
一、传统时期的粥厂.....	(82)
二、民国时期的粥厂.....	(84)
三、粥厂的管理.....	(88)
四、粥厂的相关设施——暖厂.....	(90)
第三节 难民的收容与安置	(91)
一、难民的接收与遣返.....	(92)
二、难民的生活安置.....	(94)
三、窝铺与临时收容所的管理.....	(97)
第四节 恢复生产与实现自救	(99)
一、以工代赈.....	(99)
二、帮助灾民恢复生产	(100)

第五节 难民子女的教养	(102)
一、官方的临时留养	(102)
二、民间的临时留养	(104)
三、对灾民子女的技能培训	(106)
第六节 瘟疫流行与医疗救济	(107)
一、天津历史上的瘟疫	(107)
二、瘟疫流行期间的医疗救济	(109)
第四章 官方的社会救济事业	(112)
第一节 清代后期天津的官办救济机构	(112)
一、养济院、孤贫院与留养局	(112)
二、教养局与游民习艺所	(113)
三、全节堂的设立与育黎堂的发展	(115)
第二节 民国时期天津官办救济机构的演变	(116)
一、民国初年官办救济机构的变革与救济院的成立	(116)
二、救济院的改组	(118)
三、沦陷时期救济院的经营	(124)
四、复员时期奄奄一息的救济院	(128)
第三节 救济机构以外的官办救济事业	(130)
一、举办冬赈	(130)
二、设立贫民工厂	(137)
第五章 天津慈善组织的演变	(140)
第一节 清代后期天津慈善组织的发展	(140)
一、民间社会的发展与慈善组织的多元化趋向	(140)
二、民间慈善事业中三足鼎立局面的初步形成	(145)
三、地方官员在慈善事业中的作用	(151)
第二节 民元前后到 1928 年民间社会的发展	
与慈善组织的演化	(154)
一、教养兼施理念的传播与慈善组织的积极救济	(155)
二、红十字会的创设与战场救济理念的传播	(157)
三、贫民半日学社的设立与慈善教育的扩展	(159)

第三节 1928—1936年国家权力的强化统治	
与民间慈善组织的弱化	(161)
一、从法律上加强对慈善机构的监管	(161)
二、从组织上加强对慈善机构的监管	(162)
三、政府接管民间慈善机构——长芦育婴堂	(163)
第四节 沦陷后及复员时期民间慈善组织的发展	(166)
一、沦陷时期慈善组织的经营	(166)
二、复员时期慈善组织的命运	(167)
第六章 天津慈善组织的运作	(170)
第一节 慈善组织的空间分布	(170)
一、慈善组织及其相关设施的选址	(170)
二、善堂的内部空间构造	(175)
三、慈善组织及其相关设施的设立与城市的关系	(181)
第二节 慈善组织的运作	(183)
一、慈善组织的经费来源与经费管理	(183)
二、慈善组织的人事管理制度	(186)
三、慈善组织的经营理财	(187)
第三节 慈善组织形成、发达的内在动力及制约要素	(190)
一、慈善组织形成、发达的内在动力	(191)
二、制约慈善组织发达的要素	(193)
第四节 地方精英与慈善事业	(195)
一、地方精英兴办慈善事业的道德和利益诉求	(195)
二、天津地方精英参与慈善事业的特点	(199)
三、地方精英参与慈善事业的政治意蕴	(201)
第七章 同乡同业组织的慈善救济	(203)
第一节 会馆与同乡组织的慈善救济	(203)
一、会馆与同乡组织的设立	(203)
二、会馆与同乡会的慈善公益举措	(207)
第二节 20世纪以后商会的慈善救济	(211)
一、商会与慈善机构人员的互任	(211)
二、商会的慈善赈济活动及其特点	(212)

第三节 以业缘为纽带的公所与同业公会的慈善救济	(219)
一、以业缘为纽带的公所的慈善事业	(219)
二、同业公会的慈善救济	(221)
第八章 宗教团体的慈善活动	(223)
第一节 天津城市宗教的兴盛与影响	(223)
一、天津城市传统宗教的兴盛	(223)
二、西方宗教的传入	(226)
第二节 传统宗教与天津的慈善事业	(228)
一、佛教居士林的慈善举措	(228)
二、“卍”字系列宗教团体的慈善活动	(231)
第三节 西方宗教团体的慈善活动	(234)
一、西方宗教团体的医疗救济	(235)
二、西方宗教团体的育婴助老事业	(238)
第四节 基督教青年会的慈善事业	(238)
一、常态下以医疗和助学为主要内容的社会救济	(239)
二、灾荒与战乱期间的赈灾救济	(242)
三、天津基督教青年会社会救济的特点与评价	(245)
结语	(248)
一、天津近代慈善救济的特点	(248)
二、慈善救济的社会功能	(252)
三、近代慈善救济事业中国家与社会的关系	(255)
四、慈善救济事业与和谐社会建设的现代启示	(261)
参考文献	(282)
后记	(301)

导 言

一、问题的缘起

1. 西方研究范式和研究视角的影响之一：关于市民社会、公共领域和国家与社会关系的讨论

早在 20 世纪 80 年代，西方史学界关于市民社会、公共领域及国家与社会关系的讨论一直进行得轰轰烈烈。这一问题的提出，滥觞于罗威廉(William Rowe)和冉致锐(Mary Backus Rankin)。当时，罗威廉、冉致锐等人借用哈贝马斯(Jürgen Habermas)关于欧洲特定时期的市民社会和公共领域的概念来研究中国问题。罗威廉在其著作《汉口：一个中国城市的商业和社会(1796—1889)》^① 和《汉口：一个中国城市的冲突与社区(1796—1895)》^② 中，展示了若干演化过程，并试图以此证明独立于国家之外的“近代公共领域”的雏形已出现，强调行会的管理自治与社区认同。冉致锐也在其著作《精英行动主义与中国政治变革：1865—1911 年的浙江省》^③ 中，使用了“公共领域”的概念来论证浙江地方精英的自治和公共管理。稍后，大卫·斯特拉德(David Strand)在《北京人力车夫：1920 年代的城市人和政治》^④

① William T. Rowe: *Hankow :Commerce and Society in a Chinese City, 1796 – 1889*, Stanford: Stanford Univ. Press, 1984. 该书中译本《汉口：一个中国城市的商业与社会(1796—1889)》于 2005 年 6 月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出版。

② William Rowe, *Hankow: Conflict and Community in a Chinese City, 1796 – 1895*, Stanford: Stanford Univ. Press, 1989.

③ Mary Backus Rankin, *Elite Activism and Political Transformation in China: Zhejiang Province, 1865 – 1911*. Stanford: Stanford Univ. Press, 1986.

④ David Strand, *Rickshaw Beijing: City People and Politics in the 1920s*. Berkeley: Univ.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中,也列举了前工业城市的各种公共活动,如在市场交易、看戏、求神拜庙、到茶馆和饭馆的社交活动等,他也强调 1920 年代在北京报纸的发行、电话的出现、公园的集会、妓院、澡堂和餐馆的聚会。但他几乎同时又意识到在北京的行会、同乡会以及庙宇亭台中存在的类似哈贝马斯所言的公共领域与欧洲有根本的不同,西方的所谓“社会”是与国家相对立的,而这正是中国传统思想中所缺少的。在民国时期存在着一种有限的、“软性的”公共领域。支持者大多认为晚清到民国时期,中国在国家政权之外存在的法人社团和自愿结社等同于前近代欧洲的市民社会,与此同时,也有一些学者对中国是否存在哈贝马斯所谓的市民社会提出了质疑。还有的学者回避了“市民社会”和“公共领域”的提法,提出了“第三领域”的概念。

关于市民社会与公共领域的讨论文章,到 1993 年集中刊发在《近代中国》(Modern China)(19 卷 2 期,1993 年 4 月号)的专辑上。主要包括魏斐德(Frederic Wakeman, Jr.)的《市民社会与公共领域的争论:西方人对于中国政治文化的思考》、罗威廉的《中华帝国晚期的“市民社会”问题》、冉致锐的《关于中国公共领域的考察》、黄宗智(Philip C. C. Huang)的《中国的“公共领域”与“市民社会”?——国家与社会间的第三领域》。此外,在本辑上刊出的其他相关论文还包括:赵文词(Richard Madsen)的《公共领域、市民社会和道德共同体》和希斯·B. 张伯伦(Heath B. Chamberlain)的《关于中国市民社会的研究》。^① 其中,魏斐德对罗威廉、冉致锐等人机械地使用哈贝马斯的“市民社会”理论提出了批评,认为这种做法会导致某种目的论暗示和对含义两可的材料做出片面的解释。黄宗智则另辟蹊径,

^① Frederic Wakeman, Jr., The Civil Society and Public Sphere Debate: Western Reflections on Chinese Political Culture; William Rowe, The Problem of “Civil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ary Backus Rankin, Some Observations on a Chinese Public Sphere ; Richard Madsen, The Public Sphere, Civil Society and Moral Community; Heath B. Chamberlain , On the Search for Civil Society in China ; Philip C. C. Huang, “Public Sphere ”/“Civil Society ” in China ? The Third Realm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Modern China (Vol 19 No. 2, April 1993), pp108 – 240. 上述论文全部包括在黄宗智主编的《中国研究的范式问题讨论》一书中,该书于 2003 年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此外,其中三篇曾经刊登在邓正来和 J.C. 亚历山大编的《国家与市民社会——一种社会理论的研究路径》,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1999 年。

提出了“第三领域”的概念。他认为，在国家与社会之间有一个双方都可以参与的领域即“第三领域”。这是一个价值中立的范畴，可以帮助我们摆脱哈贝马斯资产者公共领域那种充满价值意义的目的论，还可以防止把第三域化约到国家或社会范围的倾向，避免将国家与社会简单对立。而罗威廉的论文则不再是单纯关注清代与近代西方的相似之处，更多地关注二者的差异。冉致锐也不再机械地搬用哈贝马斯资产者公共领域模式，而是努力采用哈贝马斯的第二种较宽泛的用法，即关注多种多样的公共领域。

这些西方学者关于国家与社会、市民社会、公共领域的论述，对我的研究启发很大。当时，我刚刚正式进入中国历史研究领域，有幸参加了《天津商会档案汇编》课题组，从1990年进入该课题组直到1998年该课题档案汇编任务完成，历时9个年头，在这期间，我每天都能接触到丰富而珍贵的档案资料，主要精力也都集中在浩瀚的档案资料的整理和编辑中，我的研究兴趣自然主要集中在城市上层精英人物的活动，如对商会、商人、工业会的研究，并且发表了相关的研究成果。^①当时的商会就被当作研究公共领域、国家与社会关系的一个切入点。

近年，虽然关于公共领域问题争论不休，但在清末的中国，在“官”与“私”之间的“公共范畴”的发展是一个不争的事实。所以在对商会、商人、工业会、士绅进行研究的时候，我也在思考一个问题，即中国是否曾经存在过所谓的“公共领域”。我认为，虽然中国不存在严格意义上的哈贝马斯的“市民社会”和“公共领域”，但确实有那么一个国家和社会都可以参与的领域，譬如慈善救济领域，而且以此为突破点研究国家与社会的关系是一个很好的切入点。恰在这时，关于下层社会的研究也是史学界的一个焦点，于是我将关注点

^① 我关于商会、商人和工业会的研究文章如：《论近代中国商会的商事仲裁功能》，《中国经济史研究》1995年第4期；《早期中国资产阶级社团与城市近代化》，《城市史研究》（11—12辑），天津古籍出版社，1996年第4期；《瑞蚨祥的经营方略所蕴涵的商业道德》，《道德与文明》1996年第2期；《东亚经济恳谈会与日本对我国华北的经济统制》，《历史档案》1998年第1期；《天津市独立工业团体的兴起及其对商会的影响（1946—1950年）》，《天津社会科学》1999年第1期；《新旧交替时期（1945—1949年）天津工商界述论》，《历史档案》2004年第3期。